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发展局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文件

洪经社字〔2025〕389号

关于下达2026年第一批项目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乐化镇人民政府、樵舍镇人民政府：

为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充分发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效益，根据两镇申报的2026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的情况，结合相关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工作的实际，现将2026年第一批项目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表），资金性质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资金来源：从《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赣财农指〔2025〕42号）中列支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72万元和《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赣财农指〔2025〕

45号)中列支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08万元。请两镇加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充分发挥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使用效益，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资金使用范围。

两镇要认真按照《经开区2026年第一批项目及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表》（详见附表）抓好项目的落实，切实根据产业项目建设内容，遵照国家关于“资金随着项目走，项目根据规划定”的要求，明确资金使用范围，确保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建设，保证产业项目的顺利实施，使产业项目早实施、早见效。当年资金必须当年使用，项目资金总额最终以工程结算为准，结余资金将收回。

二、规范衔接资金管理。

两镇要加强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江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赣财扶〔2021〕2号）文件精神，保证衔接资金充分发挥使用效益的同时做好公告公示工作，切实提高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的透明度，提升社会和群众的参与度和知晓度。衔接资金要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拖欠截留和挤占衔接资金。要加强对衔接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管理力度，按时做好资金决算工作，及时反馈资金使用过程中的经验、教训和建议。要积极配合审计部门加强资金审计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对违纪违法行为，一经查实，

严肃惩处。

三、抓好项目实施和管理。

两镇及相关村要主动承担起项目建设进展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的主体责任，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作为关注的重点，认真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倒排时间表，细化项目实施流程，在保障工程质量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加快推进工程进度。我局将定期对全区项目建设进展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情况进行通报。

附件：经开区2026年第一批项目及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表。

南昌经开区社会发展局　　南昌经开区财政局

2025年11月28日

附件：

经开区2026年第一批项目及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项目地点	实施/责任单位	实施期限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安费（万元）	衔接资金安排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情况和带贫减贫机制	责任人	主管单位	备注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中央	省级					
1	产业发展	2026年常丰村红杨自然村产业大棚项目	新建	常丰村	樵舍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钢结构建筑面积约为 1226 平方米、水泥混凝土道路面积约为 500平方米、场地排水沟约 300m、水井1 个、太阳能路灯11 盏。	120	97		通过实施2026年常丰村红杨自然村产业大棚项目，新建钢结构建筑面积≥1226平方米、水泥混凝土道路面积≥500平方米、场地排水沟≥300m、水井1个、太阳能路灯11盏，预计每年增加村集体收入约7.2万元（实际建安费*6%），预计带动2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就业务工，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数≥85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解决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就业；项目收益分红提高脱贫户收益；每年提升村集体经济约7.2万元。	方义发	社会发展局	
2	产业发展	常丰村再生源基地工程	新建	常丰村	樵舍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新建钢结构建筑面积约为 1909平方米、水泥混凝土道路面积约为380平方米、场地排水沟约180米、水井1 个、太阳能路灯9 盏。	173	139		通过实施常丰村再生源基地工程，新建钢结构建筑面积≥1909平方米、水泥混凝土道路面积≥380平方米、场地排水沟≥180米、水井1个、太阳能路灯9盏。预计每年增加村集体收入约10.38万元（实际建安费*6%），预计带动3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就业务工，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数≥85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解决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就业；项目收益分红提高脱贫户收益；每年提升村集体经济约10.38万元。	方义发	社会发展局	
3	产业发展	常丰村蔬菜大棚提升配套（水肥一体化）工程	新建	常丰村	樵舍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新建泵房1座面积约15平方米，灌溉设备1套（含恒压变频泵、双罐过滤器、手机远程控制柜、三通道水肥机等设备），16亩蔬菜基地水肥一体化灌溉管道安装。	24	20		通过实施常丰村蔬菜大棚提升配套（水肥一体化）工程，新建泵房1座面积≥15平方米，灌溉设备1套，16亩蔬菜基地水肥一体化灌溉管道安装1套。预计每年增加村集体收入约1.44万元（实际建安费*6%），预计带动1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就业务工，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数≥85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解决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就业；项目收益分红提高脱贫户收益；每年提升村集体经济约1.44万元。	方义发	社会发展局	
4	产业发展	新石村乐新蔬菜种植基地三期	扩建	新石村	乐化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新建农产品仓库一座，约900平方米；混凝土硬化道路长约350米，宽2-4米；新安装变压器1台含外接电；配套建设室外水电管网	246	200		通过实施新石村乐新蔬菜种植基地三期，新建农产品仓库≥900平方米，混凝土硬化长≥350米，新安装变压器1台。预计每年增加村集体收入约14.76万元（实际建安费*6%），预计带动4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就业务工，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数≥159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解决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就业；项目收益分红提高脱贫户收益；每年提升村集体经济约14.76万元。	李莹	社会发展局	
5	乡村建设行动	案塘村案塘水库溢洪渠改造工程	改建	案塘村	乐化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新建混凝土渠道300m、宽度上顶宽4m，下底宽3m	46	36		通过实施案塘村案塘水库溢洪渠改造工程，维修改造渠道长≥300米，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数≥28人，改善当地群众农业生产条件人数≥1274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改善村民生活生产条件	李莹	社会发展局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项目地点	实施/责任单位	实施期限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安费（万元）	衔接资金安排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情况和带贫减贫机制	责任人	主管单位	备注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中央	省级					
6	乡村建设行动	新石村农田水利设施改造工程	新建	新石村	乐化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新建混凝土渠道1.2*1.2m渠道 240m、新建启闭闸一座、Φ1000钢筋混凝土承插管 （顶管）30m、手摇启闭机2套、铸铁闸门3扇；安装一体式钢结构启闭闸门1座、渠道清淤长度950m	59	47		通过实施新石村农田水利设施改造工程，新建混凝土渠道1.2*1.2m渠道 ≥240m、 新建启闭闸1座、Φ1000钢筋混凝土承插管 ≥30m、手摇启闭机2套、铸铁闸门3扇；安装一体式钢结构启闭闸门1座、渠道清淤长度≥950m，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数≥159人，改善当地群众农业生产条件人数≥3946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改善村民生活生产条件	李莹	社会发展局	
7	乡村建设行动	乐化村荷坊至友安路道路建设工程	新建	乐化村	乐化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新建混凝土道路长约1100米，路面宽5m；排水沟等内容，路灯安装28盏。	102	69	13	通过实施乐化镇乐化村荷坊至友安路道路建设工程，道路硬化长≥1100米、宽≥5米，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数≥140人，改善当地群众农业生产条件和交通出行条件人数≥2977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改善村民生活生产条件	李莹	社会发展局	
8	乡村建设行动	案塘村兴村路建设工程	新建	案塘村	乐化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新建混凝土道路长约365米，路面宽5m	35		28	通过实施案塘村兴村路建设工程，新建新建混凝土道路长≥365米，路面宽≥5m，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数≥28人，改善当地群众出行条件和农业生产条件人数≥1274，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改善村民生活生产条件	李莹	社会发展局	
9	乡村建设行动	樵舍镇波汾村钱家抗旱水闸项目	改建	波汾村	樵舍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新建15平方米泵站1座，并配套17.5KW设备1套；改建控制闸1座，堤坝加高长度202米；蓄水塘清淤约11250立方米。	62		49	通过实施樵舍镇波汾村钱家抗旱水闸项目，新建泵站1座，安装17.5KW设备1套；改建控制闸1座，堤坝加高长度≥202米；蓄水塘清淤≥11250立方米，改善当地群众出行条件和农业生产条件人数≥2531，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改善村民生活生产条件	方义发	社会发展局	
10	乡村建设行动	青联村王家自然村抗旱设施改造工程	改建	青联村	樵舍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渠道整治695米（含两侧清障、渠底清淤、单侧混凝土护坡），新建控制闸2座、农用桥1座、涵管闸1座。	90		72	通过实施青联村王家自然村抗旱设施改造工程，渠道整治≥695米，新建控制闸2座、农用桥1座、涵管闸1座，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数≥39人，改善当地群众农业生产和交通出行环境人数≥1968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改善村民生活生产条件	方义发	社会发展局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项目地点	实施/责任单位	实施期限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安费（万元）	衔接资金安排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情况和带贫减贫机制	责任人	主管单位	备注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中央	省级					
11	乡村建设行动	巩固村抗旱设施建设项目	改建	巩固村	樵舍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改建下房孙家16平方米泵站1座，并配套30KW离心泵1套；新建下房二级电站面积9平方米的泵房1座，配套45KW离心泵1套，DN160PE管长1510米；新建上房二组抗旱站基础4平方米，配套11KW离心泵1套，DN110PE管长235米；新建下房控制闸1座，配套7.5KW潜水泵1台；渠道整治4条，长度总计约2425米；蓄水塘清淤4口，土方量约11775立方米；新建380V抗旱线路约1495米，220V抗旱线路约990米。	112		89	通过实施巩固村抗旱设施建设项目，改建下房孙家泵站（含设备）1座；新建泵房（含设备）1座，新建DN160PE管长≥1510米；新建上房二组抗旱站基础≥4平方米，配套11KW离心泵1套，DN110PE管长≥235米；新建下房控制闸1座，配套7.5KW潜水泵1台；渠道整治长度总计≥2425米；蓄水塘清淤≥11775立方米；新建380V抗旱线路≥1495米，220V抗旱线路≥990米。。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数≥12人，改善当地群众农业生产条件≥1402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改善村民生活生产条件	方义发	社会发展局	
12	乡村建设行动	建新五组抗旱设施改造工程	新建	建新村	樵舍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新建380V三相四线1550米、220V两相线2080米	37		28	通过实施建新五组抗旱设施改造工程，抗旱线路380V低压线路≥1550米；220V低压线路≥2080米，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数≥48人，改善当地群众农业生产条件人数≥2466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改善村民生活生产条件	方义发	社会发展局	
13	乡村建设行动	乐化镇彭家段幸福河护岸工程	新建	新石村	乐化镇人民政府	2026年12月底之前	幸福河护岸长度约 330m(其中迎水侧采用浆砌石护坡长度约240m，用仰斜式浆砌石挡墙护岸长度约 90m)；支渠新建浆砌石挡墙和砼护底长度约100m；支渠清淤清杂长度约125m；涵管加长1座；拆除重建拦水堰1座；新建下河踏步1座	117		93	通过实施乐化镇彭家段幸福河护岸工程，幸福河护岸长度≥330m，支渠新建浆砌石挡墙和砼护底长度≥100m；支渠清淤清杂长度≥125m；涵管加长1座；拆除重建拦水堰1座；新建下河踏步1座，改善当地改善当地群众农业生产条件人数≥3946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5%。	改善村民生活生产条件	李莹	社会发展局	
合计								1223	608	372					